

合 同 书

甲方（全称）：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全称）：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如有）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详细内容合同附件一《分项报价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服务总价款：¥2389900.00元（大写：贰佰叁拾捌万玖仟玖佰元整）。
2.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限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成交金额的10%。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60个工作日内。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内容。

(2) 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后1年内免费维护。

(3) 应尽的其他义务：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且完全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 4.3 当甲方提供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附加协议为准。

第八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 _____ 至 _____ 。

服务地点: 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

验收时间: _____。

验收地点: 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

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7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韩东洋； 联系电话：13298158620。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限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 2 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5 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5 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5 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 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 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 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 %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 每逾期1天, 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天,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 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 违约金, 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5.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6. 其它未尽事宜, 以《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 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对方, 并在5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 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可由双方初步协商, 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 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 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 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 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 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甲 方：

名称：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12/8

乙 方：

名称：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号17号楼2层4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
分行

银行帐号：2520 2051 3877

签订日期：



附件一 《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分类	产品（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三大中心建设	胸痛中心	套	1	400000	400000
2.		卒中中心	套	1	450000	450000
3.		创伤中心	套	1	400000	400000
4.	院前急救信息平台及硬件部分	院前急救信息平台	套	1	900000	900000
5.		指挥中心大屏	台	2	15000	30000
6.		指挥中心主机	台	1	6600	6600
7.		会议摄像头	台	1	1400	1400
8.		全向麦克风拾音器	台	1	800	800
9.		车载平板（医务端）	台	5	3000	15000
10.		信息技术服务	张/年	10	500	5000
11.		车载摄像头	台	5	1200	6000
12.		急救数据采集套件	台	5	4000	20000
13.		急救车硬件调试安装服务	辆	5	7000	35000
14.		前置服务器	台	1	26000	26000
15.		急诊采集套件	套	10	4000	40000
16.		定位基站	台	8	3000	24000
17.		发卡器	台	2	800	1600
18.		手环标签	个	30	200	6000
19.		移动PDA	台	9	2500	22500
总合计：2389900.00						

供应商名称： 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日 期： 2025 年 6 月 12 日



附件二《中标通知书》

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关于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编号：夏财采招-2025-37；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226号)项目于2025年6月12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详细评审并出具评标报告，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依法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该项目结果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已发布。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应与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和贵单位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

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负责人：



2025年6月13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采购编号：夏财采招-2025-37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226号

项目名称	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代理机构	河南邦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80号17号楼2层4号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后1年内免费维护
中标价	小写：2389900元 大写：贰佰叁拾捌万玖仟玖佰元整

附加合同

甲方：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如下附加合同，本项目合同以附加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第一条 质量要求

乙方所提供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软硬件，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验收以招标文件内容为准。甲方定期对乙方安装测试情况进行检查，如发现有不符合要求之处，责令乙方随时进行软硬件规范整改，如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第二条 支付方式

夏邑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是为了医院“三大中心”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合格并授牌，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此为准。

款项分三次进行支付，胸痛中心平台上线后通过国家验收合格并授牌后，甲方支付项目款 726633 元整（大写：柒拾贰万陆仟陆佰叁拾叁元）；创伤中心平台上线后通过国家

验收合格并授牌后，甲方支付项目款 726633 元整（大写：柒拾贰万陆仟陆佰叁拾叁元）；卒中中心平台上线后通过国家验收合格并授牌后，甲方支付项目款 736634 元整（大写：柒拾叁万陆仟陆佰叁拾肆元）；剩余款项 20 万元整（大写：贰拾万元）维护期满后支付。

第三条 后续服务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提供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后 1 年内免费维护。维护包括硬件故障更换、软件系统升级、定期巡检等，维护需及时、有效，不得拖沓。

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 其他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签字盖章）：

日期：

2021年8月12号

乙方（签字盖章）：

日期：



